

昌江航道提升工程 SCJ-W1 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保险服务（第二次）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昌江航道提升工程 SCJ-W1 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采购资金已落实，已具备采购条件。经相关会议批准，启动采购程序，现对保险服务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

2.1 本项目名称

江西省路港工程有限公司昌江航道提升工程 SCJ-W1 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保险服务（第二次）（以下简称“本项目”）。

2.2 本项目采购人

江西省路港工程有限公司昌江航道提升工程 SCJ-W1 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2.3 项目概况

昌江航道提升工程起点位于上饶市鄱阳县姚公渡大桥，终点为景德镇市吕蒙大桥下游 0.5 公里处。建设规模：航道提升总长度 77 公里，拆除已有枢纽 2 座，新建航运枢纽 1 座；拆除桥梁 5 座，重建桥梁 4 座；新建航标、缆线、航道管理、智慧化等配套工程和库区防护、生态修复等其他工程，本标段承建范围为航运枢纽工程、航道整治工程等配套工程施工。本项目采购投保范围：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险、建筑施工行业安全生产责任险。

2.4 本项目地点

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景德镇市境内。

2.5 本项目计划服务期

60 个月，其中施工期：2024 年 8 月至 2028 年 5 月，计划服务开始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本标段所有工程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止。

2.6 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

本次询比采购划分 1 个合同包，采购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一：采购清单。

3.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最低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备的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人员要求、信誉要求详见附表一～附表四。

3.2 本次采购接受联合体响应。

3.2.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联合体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组成，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联合体协议；

3.2.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响应。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竞争公正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即关联企业），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具备参加资格。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具备参加资格。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电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有意向的

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9 月 2 日 14 时 30 分，登录 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jxgqcg.com/>）或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请未注册的供应商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注册咨询电话：400-8566-100；咨询 QQ：811028657、3062197437。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参与项目的，责任自负。供应商需完整填写参与，并按采购要求上传相应资料，项目采取线上参与，线下评定的方式。

注意事项：

- (1) 供应商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 (2) 参与项目过程中如有任何平台操作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咨询电话：400-8566-100；
- (3) 采购文件电子版向响应单位免费提供，不收取费用。

5.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采购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均不给予经济补偿。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 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预备会。
6. 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 日 14: 30 时（北京时间）。
 6. 2.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由经办人执本人身份证件将响应文件、银行保函（如有）递交至现场。现场递交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 249 号交通科技大楼 7 楼 7009，现场递交时间：2024 年 9 月 2 日 14: 00-14:30。
6.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4 联合体供应商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响应文件的制作、递交。

7.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的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jxgqcg.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网站上发布。

9.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昌江航道提升工程 SCJ-W1 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郭先生

电 话：15279129670 W1

邮 箱：593827969@qq.com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港航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英女士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 249 号交通科技大楼

邮 编：330000

电 话：0791-86783300

邮 箱：jxsghzjzx11@163.com

2024 年 8 月 23 日

附件一 采购清单

采购清单

采购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	备注
工程保险	1、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2、建筑施工行业安全生产责任险 3、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总价包干

注：

1. 因省级及以上分（支）机构大多作为其下属分（支）机构的管理机构，不具备保费收取以及保单、发票出具等职能；为避免成交后不能履约等情况，如有上述情形，省级及以上分（支）机构可指定授权唯一一家下属分（支）机构响应本采购项目（该授权文件必须作为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并提供），并以下属分（支）机构自身资格条件作为响应基础；如无上述情形，省级及以上分（支）机构亦能参与[如是联合体响应，指联合体成员各方]。
2. 投保金额按工程量清单中施工费扣减设计费、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安全生产费、品质工程措施费、暂估价和暂列金额计算。

附表一 资质条件要求（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如是联合体响应，指联合体成员各方]

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1) 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
- (2) 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保险许可证。

注：

- (1) 一个保险主体仅允许一家机构参与，如出现一个保险主体有两个及以上机构参与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保险主体的所有机构响应资格；
- (2) 不接受委托保险经纪人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附表二 业绩要求（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p>近五年内（2019年1月1日起至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作为主承保人（份额占比不低于50%）承保过1个保险金额（承保人所承保的保险金额）不低于6亿元的工程保险项目，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保单抄件时间为准。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或保单抄件的扫描件并且能够充分证明上述业绩要求要点。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业绩。</p> <p>注：</p> <p>1、分支机构经省分及以上分（支）机构唯一授权参与本项目的，可提供该机构的业绩参与响应。</p> <p>2、供应商可使用下属分支机构的业绩参与响应。</p> <p>3、承保人承保的保险金额=该承保人承保的份额*合同总承保金额。如：主承保人份额占比为50%，合同总承保金额为12亿元，该主承保人的承保金额为：$12\text{亿元} \times 50\% = 6\text{亿元}$。</p>

附表三 人员要求（最低要求）

人员要求
无

附表四 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如是联合体响应，指联合体成员各方]
1、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响应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交通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2、未被责令停业，或被暂扣或吊销执照，或被吊销资质证书。
3、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供应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及拟在本项目上任职的主要管理人员在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起至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无行贿犯罪行为。
7、供应商企业和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及拟在本项目上任职的主要管理人员均未被列入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禁止交易企业(个人)名单。